



中国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  
CHINA SCHOLARSHIP COUNCIL

中国 北京车公庄大街9号 A3-13 100044  
No.9 A3-13 Chegongzhuang Street, Beijing  
P.R.China100044,  
Tel: 0086-10-66093900 E-mail: laihua@csc.edu.cn  
Fax:0086-10-66093915 Http://www.csc.edu.cn

CSC NO.									
派遣途径:					学生类别:				
经费办法:					学习专业:				
安排院校:	1. 2. 3.								

(The above table is only for CSC)

## 优秀外国留学生奖学金申请表

### APPLICATION FORM FOR DISTINGUISHED INTERNATIONAL STUDENTS SCHOLARSHIP

请申请人认真阅读本表第四页的填表说明。请用中文或英文填写此表格。请用电脑打印或用蓝色或黑色钢笔认真书写表格内容。请在所选项框内划‘X’表示。未按规定填写的表格将视作无效。

1. 申请人情况:

护照用名: 姓: \_\_\_\_\_  
名: \_\_\_\_\_

国籍: \_\_\_\_\_ 护照号码: \_\_\_\_\_

出生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出生地点: 国家: \_\_\_\_\_ 城市: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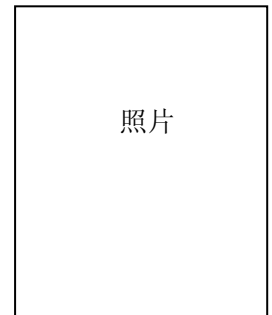
性别: \_\_\_\_\_ 婚姻状况: \_\_\_\_\_

母语: \_\_\_\_\_ 宗教: \_\_\_\_\_

当前联系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E-mail: \_\_\_\_\_

永久通信地址: \_\_\_\_\_



2. 在华情况:

原入学渠道: 中国政府奖学金  校际交流  单位或个人推荐  自费学习

来华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曾入院校: \_\_\_\_\_

现在院校: \_\_\_\_\_

入校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在校期间所获总学分: \_\_\_\_\_ 各门课程总成绩平均分: \_\_\_\_\_

预计毕业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将获得的学位证书: 学士  硕士

毕业论文题目: \_\_\_\_\_

3. 拟继续学习计划:

时间: 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拟继续攻读的学位: 硕士  博士

学习院校: \_\_\_\_\_

所学专业: \_\_\_\_\_

导师姓名: \_\_\_\_\_

4. 曾发表的主要学术著作、论文及作品 (请写明发表在哪类刊物上):

\_\_\_\_\_  
\_\_\_\_\_  
\_\_\_\_\_

5. 目前经费资助情况:

中国政府奖学金: 全额奖学金:

部分奖学金: 学费  住宿费  医疗费  教材费

其他途径获得的奖学金:  请注明奖学金资助机构名称: \_\_\_\_\_

自费:

6. 申请此项奖学金的原因: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7. 已通过下述方式获得攻读高一级学位资格 (请附研究生录取通知书复印件或学校免试录取攻读研究生证明):

(1) 参加全国研究生统一入学考试:  考试总成绩: \_\_\_\_\_ 分

(2) 所在学校单独组织的研究生入学考试:  考试总成绩: \_\_\_\_\_ 分

(3) 被学校免试录取:

8. 申请人亲属情况:

	姓 名	年 龄	职 业
配偶:	_____	_____	_____
父亲:	_____	_____	_____
母亲:	_____	_____	_____

9. 申请人在华事务联系人或机构:

名称: \_\_\_\_\_ 电话/Tel: \_\_\_\_\_ 传真/Fax: \_\_\_\_\_

地址: \_\_\_\_\_

◆ **所附材料情况（请在所附附件前划‘X’标明）：**

- 所在院校推荐信。
- 所在国驻华使馆出具的同意申请人申请该项奖学金的官方照会。
- 考取研究生的录取通知书复印件： 硕士  博士
- 学校免试录取为研究生的证明： 硕士  博士
- 本人在校成绩单复印件（加盖校章）。
- 本人最后学历证书复印件： 本科  硕士
- 继续在华学习计划。
- 所发表的文章等。
- 其它附件（请列出）。 \_\_\_\_\_

注：每份申请材料最多不超过 20 页，请全部使用 A4 纸。  
无论申请人是否被录取，上述申请材料恕不退还。

◆ **申请人保证：**

1. 申请表中所填写的内容和提供的材料真实无误；
2. 在华期间，遵守中国的法律、法规，不从事任何危害中国社会秩序的、与本人来华学习身份不符合的活动；
3. 服从 CSC 所安排的就读院校和学习专业，不得无故要求变更学校和所学专业；
4. 在学期间，遵守学校的校纪、校规，全力投入学习和研究工作。尊重学校的教学安排；
5. 按照规定参加中国政府奖学金年度评审；
6. 按规定期限修完学业，按期回国，不无故在华滞留；
7. 如违反上述保证而受到中国法律、法规或校纪、校规的惩处，我愿意接受中国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中止或取消奖学金及其它相应的处罚。

申请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无此签名，申请无效)

**填表说明（每一项数字与申请表中每一项序号相对应）：**

1. 本项所有内容申请人必须如实填写。
2. 请申请人写明现在华学习的基本情况。每一项都必须正确填写。
3. 请申请人的继续在华学习时间及计划在此项中写明。
4. 请申请人列出曾发表的学术著作、论文或作品（请写明发表在哪类刊物上）。
5. 请选择申请人目前在华学习的资金来源情况。奖学金留学生请注明享受的奖学金名称及类别。
6. 请申请人陈述申请此项奖学金的原因。
7. 由于此项奖学金的申请人必须已获得攻读高一级学位或已在读学位的资格，所以请在该栏中注明申请人攻读学位资格的途径。经考试获得的请注明考试总成绩。
8. 申请人亲属的基本情况。
9. 在华联系人或联系机构，关于申请人在华的有关事务，我们将与其联系。

